

证券代码：870223

证券简称：骄阳视创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1 月 15 日 10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223	骄阳视创	2024年11月1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田面设计之都5栋4A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深圳市福田区振华西路设计之都五栋4层A”变更为“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社区清水河一路112号罗湖投资控股大厦塔楼1座703”（具体以工商登记的为准）。

(二) 审议《关于拟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因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5日上午9点半至10点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邹仕丹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田面设计之都 5 栋
2A 邮编：518038 联系电话：0755-83341340 传真：0755-8334903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骄阳视觉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